

# 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

---

---

## 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 2023 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以来，区卫生健康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法治国重要论述、《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以及省委“1310”具体部署，紧紧围绕卫生健康中心工作，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推动卫生健康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英南村、石鹤利社区被命名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现将本单位 2023 年以来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加强领导谋全局，法治工作有力度

1. 突出“抓”字明责任。我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成立普法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把普法工作融入卫生健康法治实践全过程。同时，健全组织机制，明确工作职责，主要领导亲

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牵头抓，切实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2.立足“全”字建制度。发布《江海区卫生健康局 2023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求的通知》等文件，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实现普法责任主体覆盖全部股室，普法内容涵盖国家法律法规、党内法规、卫生健康重点法律法规等，落细落实各项普法任务。按照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等普法学法用法制度，推动全系统领导干部带头学法、依法履职、规范用权。

3.瞄准“实”字重保障。一是普法经费落实到位。每年均安排预算保障普法活动、普法宣传、法治建设经费等工作。二是普法队伍配备到位。指定办公室主任具体统筹法治工作，并安排一名公务员专职开展卫生健康系统普法工作。三是法律顾问聘请到位。聘请广东法匠律师事务所作为我局法律顾问，在规范性文件制定、行政执法重大案件以及重大决策过程中充分听取法律顾问意见和建议，为我局重大决策、重要项目提供有力的法律支撑。

## （二）内外兼修强素质，学法知法有深度

1.领导干部带头学。建立完善党组中心组和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局领导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内法规、健康业务法规等知识，促使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从“软任务”变成“硬指标”。2023 年以来，局党组先后 7 次组织

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建设工作，形成普法工作与卫生健康日常业务同部署、同督促、同落实的总体布局。

2.执法人员强化学。把学法用法、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等纳入领导干部工作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实现述职述廉述法“三位一体”考核。严格实行行政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行政执法人员每年参加综合法律知识培训时间不少于40课时。我局具备执法资格人员15名，实现卫生健康编制人员执法资格全覆盖。

3.工作人员专题学。局机关、医疗机构、疾控机构结合依法行医、医患沟通、病历书写等有关内容，举办《中医药法》《职业病防治法》等专题培训班，开展干部集中学、专家辅导学、交流讨论学等灵活多样的学习活动32场次，培训超过1600人次，学法参考率及优秀率均为100%。在浓厚的学法氛围下，我局卫生健康执法队伍执法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2023年，对本辖区卫生许可审批共1116宗，其中医师执业注册类161宗，护士执业注册类428宗，医疗机构执业类53宗，放射诊疗机构类11宗，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2宗，公共场所及生活饮用水许可类461宗。按照区的统一部署安排，扎实开展行

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切实提高行政执法案卷的制作水平。

### （三）法治宣传全覆盖，懂法普法有广度

1.坚持“普法+党建引领”，将普法工作与党建工作有机结合，增强普法实效性。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履行党建主体责任，将党规党纪、行政法律法规等知识列为学习重点，依托党组中心组学习、党组织生活会、党支部主题党日等系列活动，专题学习《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全面提升党员遵守党规党纪、履行依法行政职责的自觉意识，将普法宣传融入党建工作的“神经末梢”。

2.巩固“普法+行业阵地”，将普法工作与行业管理有机结合，强化普法针对性。依法大力整治医疗乱象，加强非法行医排查，强化院感防控督导，狠抓医疗美容专项治理，积极开展基层医疗机构消毒质量、职业健康检查机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等专项行动，让每一次行政执法都成为一堂生动的法治实践课。

3.增强“普法+部门联动”，将普法工作与社会治理有机结合，拓展普法渗透性。深入推进健康普法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结合“12·4”国家宪法日、爱眼日、世界精神卫生日、艾滋病防治日等重大宣传日，通过网站直播、现场义诊、健康咨询、宣传专栏、悬挂横幅等形式，向群众

既送法律又送健康，打通普法宣传“最后一公里”，让法治走进群众心里。如联合区教育局举办“江海区 2023 年传染病防治知识宣传进校园活动”，对全区各中小学及幼儿园的校医、负责卫生保健工作人员开展《传染病防治法》培训；每年联合街道深入宣传贯彻《献血法》，全面动员广大干群踊跃参与到无偿献血活动；2023 年 4 月 15 日，通过网络直播主题为“播撒传承种子 弘扬中医药文化”健康素养大讲堂，宣传《中医药法》，中医传承发展工作被广东电视台报道；举办“宜居靓家园 健康新生活”爱国卫生月活动，宣传《广东省爱国卫生条例》，引导市民养成并践行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我区爱国卫生运动荣登《中国人口报》；2023 年 4 月 18 日及 4 月 21 日，分别通过线上线下方式举办两场江海区职业卫生培训班，向广大市民朋友和企业普及《职业病防治法》。2023 年以来，全区各医疗机构设置宣传栏 11 个，更新健康教育宣传栏 200 余期，解答群众现场咨询近 3 千余人次，派发宣传折页/手册超过 5 万份，通过网络直播等方式普法宣传覆盖超过 10 万人次。

#### （四）普治结合优服务，用法执法有温度

1.依法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严格执行“双公示”制度，在江门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江门高新区政务信息网主动公开行政许可

审批、行政处罚等执法信息，提高行政执法公开度、透明度。

2.刚柔并济，全面规范行政行为。将普法融入日常监督执法中，在实施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等执法过程中，直接面向行政相对人和利害关系人开展有针对性的释法说理互动，并将行政执法相关的法律依据、救济途径等告知行政相对人，提高当事人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点。全面规范行政行为，强化服务意识转变，减少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发生率。加大对医疗机构、公共场所、企业和学校、托幼机构的监管力度，不定期对重点场所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2023年，累计出动卫生监督员约2480人次，车辆989车次，监督检查企业111间次，医疗卫生机构70间次、各类公共场所672间次、学校托幼机构95间次、二次供水单位22间次、消毒产品经营单位9间次、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10间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0起，发出处罚决定书20份，罚没金额合计55.01万元。

3.执法为民，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梳理本系统“十统一”共358项公共服务事项在网上办事大厅对社会进行公开，全面实施生育登记服务制度，实现群众在家即可便捷办理有关登记业务，努力实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执法理念，持续深化“放管服”，提升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的比率。如实施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

通过事前与管理相对人进行普法，签订守法承诺书，办理时间从原来 20 个工作日缩短至一天内。

##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近年来，我局在推进依法行政、法治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还不够全面和深入，依法行政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行政执法人员配备相对不足，执法监管需要进一步加强，尤其是卫生监督事权下放以及放开社会办医后，监督工作量大，专业性强，监管难度增大。三是社会执法面日趋复杂，执法工作人员知识更新和能力水平亟待提高。下一步，需要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的能力。

## 三、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安排

（一）组织领导上凝心聚力。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明确工作职责，强化目标管理，努力推动领导干部当好合格的“关键少数”，提高干部群众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

（二）宣传培训上持续用力。加强普法骨干培训，健全学法普法工作制度，提高法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推进落实依法履职工作。从程序、实体、行政风险等多方面加强对全系统工作人员的法律知识和依法行政方面培训学习，落实

“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不断提高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

（三）推广提升上精准发力。认真总结普法工作情况，有针对性地解决当前的问题，做好典型经验的总结推广，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作用，结合卫生健康职能，认真抓好“八五”普法工作，进一步拓展普法阵地和形式，努力实现普法工作的全面提升，为卫生健康系统发展提供全方位的法治保障。

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

2024年1月29日